

灵武市人社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编制。全文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附件等 7 部分组成。

一、概述

2017 年,围绕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明确责任、加强领导,健全制度、拓展形式,强化检查、抓好监督,平稳有序地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

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由主要领导任第一责任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工作到位。成立了由人社局党总支书记、局长孙学福任组长,由人社局副局长苏梅花、社保局副局长颜宁生任副组长,各业务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

日常工作，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行。

(二) 完善制度强化考核。

结合人社部门实际，制定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修订了《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等制度，健全了内部激励制度、外部监督制约制度、信息反馈制度等。通过完善的制度规范，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部署落到实处。

(三) 创新形式丰富载体。

本着“规范、明了、方便、公开”的原则，做到常年公开与定期和随时公开相结合，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相结合，并且对已公开的内容进行随时更新。一是在社保大厅围绕“窗口文化”理念进行改造，安装了智能排队叫号及服务群众满意评价系统，解决了经办拥堵混乱的情况。合理划分经办区域及优化整合经办窗口，改造后公共服务区划分为引导服务区、休息区、自助服务区三个区域，经办服务区根据办理时限将 28 个窗口又划分为即时办结区、受理区、审批区三个区域。改变办公模式，由原来的侧坐办公变为面对面服务群众。并在大厅增加了自助查询机、自动取款机、急救药箱、书报阅读、饮水、老花镜、企业经办自助等服务。同时在大门上方 LED 显示屏及大厅便民服务展板中及时公开社会保险服务指南和服务流程和办理时限等；同时，还组织人员编制了征对大厅管理成立了专门的大厅管理办公室，分管

副局长负责监管，大厅办公室负责日常的管理、考核、监督。制定《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大厅工作人员管理办法》和《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大厅工作人员日常管理行为规范》及《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大厅窗口文明用语和服务禁语》和服务流程，并且印成小册子向前来办理参保的群众免费发放。二是打造“法治人社”阵地，设置了就业服务事项公开将就业培训、创业服务、小额贷款担保劳动仲裁、行政审批、劳动监察等服务事项等上墙公示。在此基础上，我们还采用文件、会议、网络等形式将有关党务党务予以公布。凡涉及人事工作的，在局班子和股级以上干部会议上公开；涉及行政处罚工作的，及时向服务对象公开；各经办机构和业务股室还将办事所需的资料及流程等公示在网上，方便办事群众。大力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基础平台和监察平台建设。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扩大知晓度。

1、上报工作信息 91 篇，党务信息 22 篇，民族团结信息 5 篇。 信访舆情通报 7 篇。

2、按月向自治区、银川市上报工资、创业贷款、培训、就业、医保、社保、事业单位管理、公务员管理、劳动监察、劳动仲裁、信访统计、工伤等报表。

3、共受理国家信访平台案件 81 件，政府转办件 19 件，

“12345”平台案件 123 件，微博咨询案件 33 件，银川市政民互动平台案件 12 件，现场接访 700 余次，上报银川市、灵武市维稳信息 19 篇，平安短信 32 条。电话投诉咨询案件 753 件，均按规定及时办结，回访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4、截至目前，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 86 件，结案 78 件，及时结案率 100%，调解 42 件，调解率 68.9%，网上办案率 100%，一裁终局率 32%。及时受理工伤案件，确保劳动者利益不受损伤。

5、全年共受理各类工伤案件申报 523 起，其中认定为工伤的 492 起，不予受理的 3 起。

6、社局实行大厅现场办公和网上办公双结合模式，在办事大厅设置了 27 个业务窗口，配有电脑 45 台、打印机 48 台以及电子显示滚动屏、触摸屏、扫描仪、刻录机等设备，经办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职业介绍、劳动人事代理等各项业务。

7、人社局门户网站公布 75 项服务事项，行政处罚 14 件，公告公示 2 件，部门职能 32 篇，人事信息 2 篇，财务清单公布 3 篇。

8. 完成 789 名公务员年报统计工作和 5630 人事业单位年报统计工作。

三、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上级要求还存在差距。主要表现为：宣传力度有待加强；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网站建设有待完善；公开形式有待创新。在2018年工作中，我局将认真总结经验，增添举措，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加大宣传力度。力争通过微博、微信等形式及时将各类政策、信息共享给群众，及时解答疑问。

（二）纳入年度考核。建立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办法，将局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督促局属单位及时公开政府信息。

（三）加强网站维护。积极与区信息中心联系，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维护，增加公开栏目，完善网站功能，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

附件 1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样表）

（2017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计指标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87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87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3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8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41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8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33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825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1. 当面申请数	
2. 传真申请数	
3. 网络申请数	
4. 信函申请数	
（二）申请办结数	
1. 按时办结数	
2. 延期办结数	
（三）申请答复数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涉及商业秘密	
涉及个人隐私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四、行政复议数量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二）被依法纠错数	
（三）其他情形数	
五、行政诉讼数量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二）被依法纠错数	
（三）其他情形数	
六、举报投诉数量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3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28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6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2. 兼职人员数	6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3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25

单位负责人：孙学福

审核人：苏梅花

填报人：孙亚男

联系电话：0951—4021567

填报日期：2018年1月3日

